

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晶梅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9 日前以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陈晶梅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选举监事会主席陈晶梅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原监事、监事会主席安仲宝已辞去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职务，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选举陈晶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晶梅，1978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陈晶梅女士于 2000

年 9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山东省莱芜市审计局审计员；2003 年 2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北京世纪劲得保健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；2013 年 4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北京乐普四方方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副总经理；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北京红光星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8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；2019 年 6 月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晶梅为公司监事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该项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全体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5 日